## 開南大學休閒事業管理學系課程規劃表

(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

103/10/28 修訂

通識教育課程(至少應修28學分)

領域	核心必修 18 學分
本國與外國語文	本國語文2學分、外國語文2學分
資訊、自然與生命科學	資訊教育2學分、自然科學2學分、生命教育2學分
憲政與社會科學	憲政法治2學分、社會科學2學分
歷史與人文藝術	歷史研究2學分、人文藝術2學分
軍訓	軍訓:選修 () 學分,可折抵役期。
	日間部體育:大一、大二必修 0 學分(體育一、體育二、體
體育	育三、體育四),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2學分。
	進修部體育:大一必修 () 學分(體育一、體育二)。

##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,得由所屬學院規劃(限修通識教育課程)

課程	第1學年		第2學年		第3學年		第4學年	
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服務學習(必修)	勞作教育一1	勞作教育二1	公益服務一1	公益服務二1				
等業必修2	經濟學3	遊憩經濟學 3	統計學3			休閒產業 投資規劃3	曹型	休閒產業 發展2
	管理學3	會計學3	休閒社會學 3		休閒事業 行銷管理3	研究方法3	專題實作3	
	休閒遊憩 概論3	休閒運動 概論3	休閒活動指 導概論3	服務品質 管理3	社區休閒 理論與實務3			
		休閒管理3						

## 專業選修科目(至少應修 18 學分)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

備註

1.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。其中包括:本系「專業必修科目」62 學分,佔 48.4%;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,佔 1.6%,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,佔 1.6%;「專業選修科目」18 學分,佔 14%;「通識教育課程」至少 28 學分,佔 21.9%;。其餘 16 學分,佔 12.5%,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、 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。

- 2.「通識教育課程」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。
- 3.「學習護照」課程為必修零學分,合格後,始得畢業。(依開南大學「學習護照」課程施行辦法)。
- 4. 學生需通過全民英檢初級及格,或 TOEIC、IELTS、TOEFL 同等級分數,始得畢業。
- 5.本課程於103年10月28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,103年10月28日教務會議核備。